

短新闻

创新“三员”机制
司法所工作上台阶

通讯员 沈梦丽

本报讯 今年以来,湖州市南浔区司法局创新司法所“三员”工作机制,不断深化司法行政基层基础,促进基层法治建设迈上新台阶。

据南浔区司法局相关负责人介绍,当地通过创新建立司法所法治建设联络员、公共法律服务员、社区矫正专管员“三员”工作机制,以“三员”为支撑完善司法所运作,开展业务工作“一月一晾晒”“一季一会议”“一年一考核”,不断提高司法所“三员”工作积极性,全面推进和加强新时代司法所工作。

同时,当地以“文明、规范、公正”为引领,按照规范化、法治化、智慧化的要求全面推进基层司法所建设,不断增强司法所依法履职能力、提高司法所法治化建设水平。近两年来,已打造了一批诸如南浔“水晶晶普法直播间”、东迁街道“平心”调解工作室等富有特色的司法所工作品牌,并率先在全市实现了市级文明规范公正司法所全覆盖,全区目前已建成市级文明规范公正司法所11家,其中2家被评为省级“枫桥式”司法所。

此外,当地还不断整合法律顾问、公职律师等资源,健全“司法所+法治办+法律顾问”三位一体审查体系,建成47个乡镇合法性审查队伍,通过落实合法性审查事项“清单化”管理机制,推动基层合法性审查工作从“有形”向“有效”转变。截至目前,已审查规范性文件及其他涉法文件34件、重大行政决策和执法事项13项、行政机关合同21份,意见建议采纳率达99%。

7家已挂牌启动
改革持续深入推进

通讯员 王佳飞

本报讯 近期,桐乡市屠甸镇、崇福镇、洲泉镇、大麻镇分别举行了镇法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揭牌仪式,并召开了法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第一次会议,研究部署下阶段法治镇(街道)建设相关事宜。这也代表着桐乡市镇(街道)法治化综合改革工作持续深入、更进一步。

镇(街道)法治建设领导小组是镇(街道)法治化综合改革后成立的党委议事协调机构,直接受党委领导,为党委服务、对党负责,负责依法治镇的顶层设计、总体布局、统筹协调、整体推进、督促落实等。

据悉,为进一步推进镇(街道)法治化综合改革,桐乡市出台《关于设立镇(街道)法治建设议事协调机构的指导意见》,指导推动在各镇(街道)组建法治建设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,负责本区域法治建设具体工作。截至目前,11个镇(街道)已全部发文设立,其中7个镇(街道)正式挂牌启动并召开办公室第一次会议。

镇(街道)法治建设领导小组成立后,将负责指导镇(街道)有关部门(单位)的法治工作;研究制定本镇(街道)在执法、司法、守法普法等方面的重大原则、方针政策、总体方案、改革举措;组织落实全面依法治市重要工作任务;统筹协调处理法治工作重大事项;研究部署法治工作督察,总结推广法治工作经验,推进法治建设的理论研究和实践创新,不断提升法治乡镇(街道)的建设水平。

图说平安

检查漂流场所安全

近日,开化县公安局齐溪派出所对辖区内漂流场所开展安全检查,督促业主落实安全保障措施,提醒游客做好自我防护,及时消除安全隐患,擦亮“铁军护航·警助共富”品牌。

本报记者 汪基建
通讯员 余里宏 摄

足浴店里消除隐患

近日,宁波市镇海区消防救援大队联合派出所、街道等部门深入辖区庄市街道、骆驼街道等地沿街足浴店,开展“拉网式”消防安全检查,消除火灾隐患,提高店员消防安全意识。

通讯员 崔寅伟 摄



联合出街服务车主

为全力推进备案非标电动自行车提前淘汰置换工作,近日,泰顺交警卡口中队联合彭溪镇市场监督管理所、彭溪派出所,走上街头,向车主讲解相关事宜,并对车主的咨询一一耐心作答。

通讯员 刘英杰 摄



出租房消防重点查

近日,杭州富阳灵桥镇综合信息指挥室、灵桥派出所联合开展江丰村出租房消防整治行动,重点检查是否存在电瓶车“飞线”充电、消防通道堆放杂物等问题。

通讯员 詹彬 赵翼 摄



开展暑期消防活动

近日,泰顺县消防救援大队深入柳峰乡开展暑期消防安全活动,通过油盆灭火、火场逃生等形式,让孩子们过了一把“消防瘾”,实现“教育一个孩子、带动一个家庭、辐射整个社会”。

通讯员 陶倩 摄



平安点滴

督促追回养老金

通讯员 龙轩

本报讯 养老金由基础养老金和个人账户养老金共同构成,而基础养老金由政府全额补贴。因此,养老金不仅涉及到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,还涉及到国有财产的安全。日前,温州市龙湾区检察院公益诉讼部门在履职过程中发现,辖区内存在违规发放城乡居民养老金的情形,随即立案调查。

经过排查,龙湾区检察院共得到40余条线索,通过与相关行政机关开展数据核对,最终确定沈某某等8名人员在服刑期间仍享受养老金待遇,造成国有资产损失6万余元;张某某等14名人员在死亡后仍享受养老金待遇,造成国有资产损失12万余元。

检察院立即启动公益诉讼诉前程序,向相关职能部门发出诉前检察建议,建议其积极履行监管职责,采取有效措施追回不符合规定发放的基本养老金,确保国家利益不受侵害。

收到检察建议后,相关职能部门立即进行整改,追回了国有资产损失,并对辖区内城乡居民养老金发放情况开展专项排查,加强对基本养老金的监管,建立健全相关机制,严堵养老金发放监管漏洞。

下一步,龙湾区检察院将持续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,加大国有财产保护领域公益诉讼办案力度;同时,加强同相关职能部门的沟通与协作,进一步推动检察建议的精准落实落地,达到双赢多赢共赢的效果,努力维护国家利益不受侵害、保障人民群众安居乐业。

非法狩猎获刑罚

通讯员 龚高华 揭晓芳

本报讯 近日,由开化县检察院提起的被告人徐某非法狩猎罪一案开庭审理。最终,徐某被判处有期徒刑6个月,缓刑1年,并赔偿生态修复款6500元,在市级以上新闻媒体公开赔礼道歉。

今年1月,徐某来到自家承包的山场干农活,发现一头野猪误入他挖设的肥料坑中,随即将其擒获。得到这一“飞来福利”后,徐某决定在庄稼地四周布设电网来捕捉野味。2月至5月,徐某共计捕获黄麂2头、野猪1头。

最初面对检察官的讯问时,徐某矢口否认,坚称是因为野猪要破坏庄稼,他为了保护庄稼不得已才布设的电网。直到看到检察官出示他向朋友“炫耀战果”的聊天记录时,徐某才低下了头。

庭审时,徐某自愿认罪认罚,当场缴纳生态修复款6500元。

推进会专题部署

通讯员 丁海芳

本报讯 近日,龙泉市委召开法院工作会议暨“共享法庭+诉源治理”推进会,深入推进司法公正感受度提升工作,为全面复兴剑瓷之都、奋力打造品质龙泉提供有力法治保障。省高院副院长朱新力,丽水中院党组书记、院长张军斌,龙泉市委书记王忠宝出席会议并讲话。

会议部署了龙泉市府院联席会议实体化运行工作,通报了近三年龙泉市行政机关涉诉情况和诉源治理工作开展情况。龙泉市相关单位就“行政争议实质化解及诉源治理工作”作交流发言。

近年来,龙泉市人民法院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,服务保障全市经济社会发展,在执法办案、服务大局、司法改革方面有新成效,先后被评为“全省优秀法院”“全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集体”,助力龙泉市获评全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。